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2010年年度業績公告 更換公司秘書

- 收益同比增長12.1%，為人民幣67億6,906萬元
-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溢利同比增長4.2%，為人民幣18億7,150萬元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3.09分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5分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下文附註1所述之呈報基準編制的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期間」）經審計合併業績。

業績及股息

本期間內，本集團收益與2009年相比增長12.1%，為人民幣67億6,906萬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溢利為人民幣18億7,150萬元，同比增長4.2%。本期間內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3.09分（2009年：人民幣41.34分）。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5分（2009年：人民幣25分）。該項建議尚有待本公司於2011年5月9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的批准。連同已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分，本期間派發的股息總額為每股人民幣31分（2009年：人民幣31分）。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年度業績。以下為本期間經審計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及於201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連同2009年的比較數字：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6,769,064	6,036,294
營業成本		(3,760,494)	(3,145,294)
毛利		3,008,570	2,891,000
證券投資收益		126,532	35,967
其它收益	4	199,791	426,280
行政開支		(83,189)	(69,845)
其它開支		(21,904)	(133,640)
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2,453	(24,164)
佔合營公司溢利		—	21,254
融資成本		(120,979)	(62,724)
除稅前溢利		3,111,274	3,084,128
所得稅開支	5	(798,785)	(840,055)
本年溢利		2,312,489	2,244,07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年內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4,342	34,234
—處置時重分類調整已包括 在溢利或虧損中的累積收益	(25,052)	(13,632)
與其他綜合收益部分相關的所得稅	2,678	(5,150)
	<hr/>	<hr/>
本年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淨額)	(8,032)	15,452
	<hr/>	<hr/>
本年合計綜合收益	2,304,457	2,259,525
	<hr/> <hr/>	<hr/> <hr/>
本年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871,499	1,795,488
非控制性權益	440,990	448,585
	<hr/>	<hr/>
	2,312,489	2,244,073
	<hr/> <hr/>	<hr/> <hr/>
本年合計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867,332	1,803,504
非控制性權益	437,125	456,021
	<hr/>	<hr/>
	2,304,457	2,259,525
	<hr/> <hr/>	<hr/> <hr/>
每股盈利—基本	7 人民幣43.09分	人民幣41.34分
	<hr/> <hr/>	<hr/> <hr/>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	1,120,626	1,035,628
預付租金	71,035	30,342
高速公路經營權	12,071,497	12,755,338
商譽	86,867	86,867
其它無形資產	155,020	154,8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72,910	435,007
可供出售的投資	1,000	1,000
	<u>13,978,955</u>	<u>14,499,001</u>
流動資產		
存貨	17,715	17,342
應收賬款	8 50,768	50,570
其它應收款	953,153	451,167
預付租金	2,052	1,421
可供出售的投資	71,928	54,704
持作買賣投資	803,772	517,8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0,163	—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	11,685,951	11,532,2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的銀行結餘	—	942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25,545	228,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82,053	5,049,003
	<u>19,673,100</u>	<u>17,903,780</u>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 之應付客戶款項	11,631,030	11,502,930
9	應付賬款	548,695	647,373
	應付所得稅	450,708	512,551
	其它應繳稅項	51,002	30,492
	其它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049,301	637,665
	應付股息	120,319	18
	附息的銀行及其它借貸 撥備	822,000	478,055
10		21,238	122,477
		<u>14,694,293</u>	<u>13,931,561</u>
	淨流動資產	<u>4,978,807</u>	<u>3,972,2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957,762</u>	<u>18,471,220</u>
非流動負債			
	附息的銀行及其它貸款	—	144,329
	長期債券	1,000,000	1,00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2,647	262,037
		<u>1,262,647</u>	<u>1,406,366</u>
		<u>17,695,115</u>	<u>17,064,854</u>
資本與儲備			
	股本	4,343,115	4,343,115
	儲備	10,380,137	9,840,505
		<u>14,723,252</u>	<u>14,183,62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4,723,252</u>	<u>14,183,620</u>
	非控制性權益	2,971,863	2,881,234
		<u>17,695,115</u>	<u>17,064,854</u>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制的。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了一些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以外，是按照歷史成本編制的。歷史成本通常基於交換商品時提供對價的公允價值。

除了以下所述，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制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年內，本集團已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的新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集團內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如2008年修訂）	企業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如2008年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符合條件的被套期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作為2008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呈報— 借款人對於含償還要求條款的 分期償還貸款的分類

除了以下所述，本年內，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和詮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改

作為2009年頒佈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修改了有關租賃土地的分類。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改前，本集團被要求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預付租金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改取消了這個要求，修改後要求租賃土地的分類應建立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規定的一般原則的基礎上，也就是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報酬實質上是否轉移至承租人。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改的過渡條款，本集團根據其租賃初期的資料對2010年1月1日尚未過期的租賃分類進行了重新評估。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改意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因此無須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如2008年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及單獨財務報表

本年，本集團採用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如2008年修訂)處理本集團現有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動。

具體來說，修訂後的準則影響了本集團對其擁有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而未失去其控制權的會計政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如2008年修訂)，所有這些增加或減少都在權益中確認，不影響商譽或損益。根據相關過渡條款，這些變化從2010年1月1日起採用。

採用修訂後的準則影響了本年內本集團收購浙江高速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發展公司」)和浙江高速公路清障施救服務有限公司(「服務公司」)其他股東權益的會計處理。政策的改變使得支付的現金人民幣98,880,000元與非控制性權益確認的人民幣117,546,000元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8,666,000元直接確認在權益中，而不是計入損益。因此，會計政策的變化使得本年溢利減少人民幣18,666,000元，本年每股基本盈利減少人民幣0.4分。另外，本年支付的人民幣98,880,000元現金包括在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中。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及經修訂的準則和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對2010年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遞延稅款：相關資產的復原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訂)	配股的分類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經修訂)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繳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負債 ²

- 1 於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2009年11月頒佈)引入了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2010年11月修訂)增加了對金融負債和對終止確認的要求。

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將以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來說，在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且其合同現金流量僅僅是本金和未付本金利息的付款額的債務投資，通常在隨後的會計期末以攤餘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和權益投資都在隨後的會計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

關於金融負債，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其重大變動應計入損益。具體來說，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的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非債務信用風險變化的影響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呈報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上的會計不匹配，那麼金融債務信用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將重分類計入損益。之前，香港會計準則39號規定，所有指定以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債務的公允價值變動均須計入損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從2013年1月1日起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將於2013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的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該項準則將會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的投資分類和計量，也會影響集團其他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但不影響本集團的金融負債。

3. 收益

本集團全年除去折扣和營業稅後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通行費業務收益	3,475,319	3,107,505
服務區業務收益	1,633,628	1,178,318
廣告業務收益	77,997	77,786
證券業務佣金收益	1,352,051	1,498,827
證券業務利息收入	226,630	170,074
其它	3,439	3,784
收益合計	<u>6,769,064</u>	<u>6,036,294</u>

4. 其他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和委託貸款的利息收入	56,278	27,613
租金收入	66,369	58,697
匯兌淨收益	15,303	547
手續費收入	23,689	28,644
拖車收入	11,056	11,243
處置一家合營公司收益	—	274,494
結構性存款利息收入	136	3,114
其它	26,960	21,928
合計	<u>199,791</u>	<u>426,280</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94,590	841,722
遞延稅項	4,195	(1,667)
	<u>798,785</u>	<u>840,055</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和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本集團適用的稅率是25%。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產生或來自於香港的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作此項撥備。

本年稅項支出與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所列溢利的調整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111,274	3,084,128
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	777,819	771,032
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的稅務影響	(613)	6,041
佔合營公司溢利的稅務影響	—	(5,314)
非納稅所得額收入之稅務影響	(12)	(22)
納稅不可扣除支出之稅務影響	21,591	68,318
年內稅項開支	798,785	840,055

6. 股息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派發的股息：		
2010年中期－每股人民幣6分 (2009年：2009年中期每股人民幣6分)	260,587	260,587
2009年末期－每股人民幣25分 (2009年：2008年末期每股人民幣24分)	1,085,779	1,042,347
	1,346,366	1,302,934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5分(2009年：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5分)，該項建議尚有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期間內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人民幣1,871,499,000元(2009年：人民幣1,795,488,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4,343,114,500普通股股份(2009年：4,343,114,500普通股)計算。

由於該等期間並無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並無予以計算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攤薄每股盈利。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對收費公路業務、服務區業務及證券業務往來的客戶不設信用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9,666	49,739
三個月至一年	—	—
一至二年	271	218
二年以上	831	613
合計	<u>50,768</u>	<u>50,570</u>

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指收費高速公路改進項目的應付建造費用。於報告期末按支付到期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66,438	410,900
三個月至一年	232,122	77,793
一至二年	60,701	136,065
二至三年	83,256	22,011
三年以上	6,178	604
合計	<u>548,695</u>	<u>647,373</u>

10. 撥備

在本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第105頁至106頁)「撥備」所做的相關披露，截至本公告刊發日，除以下所述，於本期內並無其他重大變化。

關於國家債券投資代理協議及基金信託協議項下客戶的額外利息補償計提的人民幣21,683,000元，其中人民幣445,000元為多計提部分，於本期內轉回；

浙商證券於2009年對因其下屬一營業部原負責人非法挪用客戶存款和資金的案件涉及的本金及部分利息計提的人民幣94,860,000元撥備，已於本期內全部賠付；

北京中泰元國際貿易有限責任公司(「北京中泰元」)與浙商證券簽訂資產委託合同的糾紛，也因年內北京中泰元撤訴而全額轉回，涉及金額人民幣12,981,000元。

業務回顧

2010年在政府加強和改善宏觀調控，加快推進經濟結構調整等多種措施下，有效鞏固和擴大了應對國際金融危機衝擊成果，使得中國經濟運行態勢總體良好，2010年全國GDP同比增幅為10.3%。2010年浙江省也隨著整體經濟恢復平穩較快發展，各行業逐漸回到均衡發展態勢，於本期間內全省GDP比去年同期增長11.8%。

隨着國內宏觀經濟的回穩向好，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整體業務收入同比去年有所增長，惟各項業務的表現各有不同。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實現各項收入人民幣69億7,957萬元，同比增長11.9%。其中人民幣35億9,046萬元來自於本集團經營的兩條主要高速公路業務，佔總收入的51.4%；人民幣17億3,107萬元來自於高速公路服務區、加油、廣告等相關業務，佔總收入的24.8%；證券業務於本期間內為本集團帶來了人民幣16億5,805萬元的收入，佔總收入的23.8%。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收入的分析列載如下：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通行費收入			
滬杭甬高速公路	2,848,805	2,451,957	16.2%
上三高速公路	741,652	759,434	-2.3%
其他收入			
服務區	1,641,748	1,185,813	38.4%
廣告	85,881	85,076	0.9%
道路養護	3,439	3,784	-9.1%
證券業務收入			
佣金	1,431,416	1,582,623	-9.6%
銀行利息	226,630	170,074	33.3%
小計	6,979,571	6,238,761	11.9%
減：營業稅	(210,507)	(202,467)	4.0%
收益	6,769,064	6,036,294	12.1%

高速公路業務

得益於2010年浙江省內公路貨物週轉量的增長，汽車銷售量的不斷增強，以及外貿出口恢復性增長的多項有利因素，使得本期間內來往於本集團轄下兩條公路車流量的自然增長幅度較高。

與此同時，滬杭高速公路上海段於2010年1月1日結束施工，公司通過加強多種宣傳舉措，使滬杭段的車流量得以快速恢復到分流前的水平。加之，世博會在上海的舉辦，有利來往於本集團轄下兩條高速公路客車車流量的增加。

已於2010年4月實施的貨車計重收費政策，在有效減少嚴重貨車超載現象的同時，提高了貨車通行費收入，也改變了近年來本集團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增幅低於車流量增幅的趨勢，使得2010年的通行費收入增幅比車流量高約3個百分點。

早於2009年10月中旬啟用的浙江省高速公路二義性路徑識別系統，在給滬杭甬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帶來增長的同時，對本集團轄下上三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卻造成了負面影響，這也是上三高速公路通行費及車流量增幅同比去年出現下降的主要原因。但該系統的實施於本期間內，整體上令兩條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略有正面影響。

為提高收費效率，方便過往司乘人員以更快捷、便利的方式進出高速公路各收費站點，本公司已於2010年4月全面啟用了第一階段的8個不停車收費站點，至正式運行以來目前該不停車收費系統的使用量已佔全省高速公路不停車收費使用量的30%，受到了用戶的好評。

鄰近滬杭高速公路的申嘉湖杭高速公路，雖然該路段已於2010年2月正式通車，但其對本集團所轄路段的車流量影響不大。惟於2010年7月22日開通的諸永高速公路，除了對本集團轄下的杭甬高速公路有微小的車流量分流外，對上三高速公路造成了較為明顯的負面影響。

由此，滬杭甬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38,784輛，同比增長13.3%。其中，滬杭甬高速公路滬杭段日均全程車流量為39,548輛，同比增長19.7%；杭甬段日均全程車流量為38,238輛，同比增長8.9%。上三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日均全程車流量則為17,584輛，同比下降6.2%。

本期間內，來自248公里的滬杭甬高速公路及142公里的上三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總額為人民幣35億9,046萬元，同比增長11.8%。其中，來自於滬杭甬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28億4,881萬元，同比增長16.2%；來自於上三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7億4,165萬元，同比下降2.3%。

高速公路相關業務

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和相關聯營公司，於高速公路沿線經營與收費公路相關的業務，包括服務區的加油站、餐館和商店，以及高速公路沿線的廣告和汽車服務等業務。

於本期間內，受惠於宏觀經濟的企穩回升，省內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以及上海世博會的舉辦，不僅給往來本集團轄下兩條高速公路車流量帶來了增長，同時也促進了服務區遊客消費意願的上升。車流量的回流和成品油銷售量的大幅增長，以及成品油價格的上漲也給加油站收入帶來了增長，使得服務區的收入也大幅提高，本期間內該收費公路相關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7億4,212萬元，同比增長35.5%。

證券業務

2010年境內證券市場呈現震盪回調走勢，交易量相應減少。與此同時，由於國內各大券商紛紛增設營業網點，使得券商行業的市場進一步加劇，佣金率繼續下滑。

浙商證券積極應對激烈的競爭環境，努力拓展各項業務，證券經紀業務市場佔有率、客戶總數等持續保持上升，營業網點增至54家。資產管理業務獲得大幅增長，2010年獲批發行五隻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業務淨收入進入國內券商行業前列。投資銀行業務、期貨業務等也取得了較好的增長。

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錄得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6億5,805萬元，同比下降5.4%，其中佣金收入為人民幣14億3,142萬元，同比下降9.6%；銀行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億2,663萬元，同比增長33.3%。浙商證券為了控制風險，其70%以上的自營證券業務投資在風險相對較低的債券上，因而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證券投資收益為人民幣1億1,991萬元。

長期投資

浙江高速石油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50%股權的聯營公司)本期間內，受益於石油零售價格的上漲，以及石油銷售量的增長，實現收入為人民幣35億5,190萬元，同比增長32.3%。但由於2010年新增五個加油站，因此增加了相應的租賃費、人工成本和修理費，於此本期間內該聯營公司淨利潤為人民幣1,752萬元，與去年基本持平。

浙江金華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23.45%股權的聯營公司)經營的全長69.7公里的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由於2009年營收基數較低，2010年受惠於計重收費以及二義性精確拆分帶來通行費收入的增長，於本期間內該路段的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9,277輛，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1億8,995萬元，同比增長37.3%。由於其財務負擔較重，本期間該聯營公司仍有人民幣6,845萬元虧損，但虧損額正在逐步減少。

中恒世紀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本公司擁有27.582%股權的聯營公司) 主要收入來源於印刷業務和房屋租賃。於本期間內，其經營狀況並無改善，但由於期內減少了一家附屬公司的持股比例，使得其年內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27萬元。

財務分析

本集團採取穩健的財務政策，以實現為股東提供優質回報的長期目標。

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約為人民幣18億7,150萬元，同比增長4.2%，而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3.09分。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共計人民幣196億7,310萬元(2009年：人民幣179億零378萬元)，其中銀行結餘及現金佔30.5%(2009年：29.5%)，代客戶持有的銀行結餘佔59.4%(2009年：64.4%)，持作買賣的投資佔4.1%(2009年：2.9%)。2010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3(2009年：1.3)，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除以流動負債減去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的餘額)則為2.6(2009年：2.6)。

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持作買賣的投資為人民幣8億零377萬元(2009年：人民幣5億1,790萬元)，其中，74.7%投資於公司債券，24.6%投資於股票市場，其餘投資於開放式基金。

於本期間，來自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5億5,050萬元，同比下降14.8%。

董事認為，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並不會遇上任何資金流動性和財務資源上的問題。

借貸及償債能力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159億5,694萬元。其中，11.4%為借款，而72.9%為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

本集團2010年12月31日的付息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8億2,200萬元，較年初增加12.3%，其中包括人民幣8億2,200萬元的國內商業銀行借款，以及本公司於2003年發行的人民幣10億元10年期企業債券。付息借款中的54.9%毋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國內商業銀行借款為半年期和一年期的短期借款，其中人民幣4億7,200萬元為固定利率貸款，年利率從5.10%到5.81%，人民幣3億5,000萬元為浮動利率貸款，年利率從5.00%到5.52%；企業債券的年利率固定為4.29%，每年需付息一次；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的年利率固定在0.36%；本集團世界銀行美元貸款折合人民幣4億2,238萬元已於期內全部償還。

於本期間，利息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億2,098萬元，息稅前盈利為人民幣32億3,225萬元，故盈利對利息倍數（息稅前盈利除以利息開支）為26.7（2009年：50.2）。

於201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47.4%（2009年12月31日：47.3%）；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減去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的餘額除以總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則為19.7%（2009年12月31日：18.4%）。

資本結構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76億9,512萬元，固定利率債務為人民幣131億零303萬元，浮動利率債務為人民幣3億5,000萬元，無息債務為25億零391萬元，分別佔本集團資本總額約52.6%、38.9%、1.0%和7.5%。2010年12月31日的杠杆比率（債務總額減去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的餘額除以權益總額）為24.4%（2009年12月31日：22.5%）。

資本開支承諾和使用

於本期間，本集團資本性開支為人民幣4億6,182萬元，本公司資本性開支為人民幣1億6,916萬元。在本集團全部的資本開支中用於房屋購建的為人民幣1億4,948萬元，用於設備購置的為人民幣1億3,348萬元，用於收購浙江高速投資發展有限公司49%股權為人民幣9,709萬元，用於浙江金華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增資款為人民幣2,345萬元，用於上三高速紹諸樞紐和紹嘉樞紐間的拓寬工程為人民幣2,430萬元，用於設立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家由浙商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持有25%權益的聯營公司）為人民幣2,500萬元。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開支承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億6,566萬元和人民幣2億2,672萬元。在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承諾中，人民幣3億6,018萬元歸屬於房產購建，人民幣3億4,276萬元歸屬於設備購置，人民幣4,662萬元歸屬於上三高速公路紹諸樞紐和紹嘉樞紐間的拓寬工程，人民幣1,610萬元歸屬於服務區改擴建。

本集團將依靠內部資源支付以上資本開支承諾，不足部分會優先考慮債務融資等渠道支付。

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和資產抵押及擔保。

外匯風險

除了以港幣向海外股東支付股息外，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本集團受匯率波動的影響有限，另外，本集團也沒有使用任何套期金融工具。

儘管董事並不預期本集團有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但不能保證外匯風險在未來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展望

雖然面對極為複雜的國內外經濟環境和多發頻發的自然災害，中國經濟仍處於總體回升向好的態勢。當前浙江省在基礎設施明顯改善，消費對經濟拉動不斷增強的作用下，外貿出口恢復性高位增長，汽車零售額呈持續快速增長，在此有利因素的作用下，預期2011年本集團轄下的兩條高速公路仍將有明顯的車流量自然增長。

然而於2010年7月通車的諸永高速公路，將持續會對本集團轄下的杭甬高速公路和上三高速公路帶來分流。而於2010年10月26日開通的滬杭高鐵，對杭州和上海之間的客運大巴有一定的負面影響外，但預期2011年對本集團總的通行費收入影響不大。

2010年4月16日實施的貨車計重收費政策，已經給本集團帶來了較為良好的通行費收入增長，預期2011年該項措施仍將會對集團的通行費收入有著較為正面的利好。與此同時，浙江省首次推行的高速公路不停車收費服務系統，在先期取得良好的成績後，還將於2011年年底啟動第二階段的實施計劃，並將於2015年覆蓋本集團轄下全部收費站點。

預期國家為抑制通貨膨脹將會進一步收緊流動性，2011年證券市場的走勢不確定因素增多，加之券商行業激烈競爭仍無趨緩跡象，浙商證券仍將面臨激烈的競爭環境。未來浙商證券將通過大力發展投資銀行、資產管理、固定收益等核心業務，穩步擴張營業網點，爭取創造良好的業績表現。

2011年，是公司「十二·五」規劃提升能力促轉型的開局之年。公司在做強高速公路主業的同時，將積極培育多元經營的管理能力；利用公司良好的現金流條件，繼續努力尋求適合的投資收購、受託經營集團外的高速公路項目；爭取通過債務及／或股權融資等渠道充分發揮現有的融資能力，拓展業務發展空間。公司全體員工，將繼續追求良好業績，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而努力。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贖回或注銷任何本公司股份。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完全遵守了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納了《守則》中的建議最佳常規。

公司秘書變更

董事會宣布鄭輝先生獲委任擔任公司秘書以替代章靖忠先生（「章先生」），於2011年3月13日生效。章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董事會在此對章先生自1997年起任公司秘書所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陳繼松
董事長

中國杭州，2011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發布日，本公司各位執行董事包括：陳繼松先生、詹小張先生、姜文耀先生、章靖忠先生和丁惠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張魯芸女士；本公司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董建成先生、張浚生先生和張利平先生。